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1-101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更正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5日披露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3),因工作疏忽,现对已披露的原公告文件涉及的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根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1年8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99,400.00万元调减为不超过91,579.00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现将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1,579.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南京楠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	106,880.00	91,579.00
合计		106,880.00	91,579.00

更正后: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根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1年8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99,400.00万元调减为不超过91,127.42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现将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1,127.4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南京楠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	106,880.00	91,127.42
合计		106,880.00	91,127.42

除以上更正的内容外,原相关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1-100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佳力图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更正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5日披露了《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95),因工作疏忽,现对已披露的原公告文件涉及的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特别提示:

6、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1,579.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南京楠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市场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方案概要

(八)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1,579.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南京楠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	106,880.00	91,579.00
合计		106,880.00	91,579.00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1,127.4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南京楠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	106,880.00	91,127.42
合计		106,880.00	91,127.42

三、本次募资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3、项目的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总额106,88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91,127.42万元。

第五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测算的假设前提

4、假设本次发行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上限进行测算,发行股份65,073,384股,募集资金总额91,127.42万元(该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仅为假设,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发行规模为准)。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前述假设,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股东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 标的影响进行了测算,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E)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E)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21,691.13	21,691.13	28,198.47
假设一:公司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比2020年增长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561.49	12,717.64	12,717.64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101.84	12,212.02	12,212.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95,209.17	107,926.81	199,506.81
每股净资产(元)	4.39	4.98	7.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59	0.55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6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0	12.52	10.22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6	12.02	9.81
假设二:公司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比2020年增长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561.49	13,873.79	13,873.79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101.84	13,322.21	13,322.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95,209.17	109,082.96	200,661.96
每股净资产(元)	4.39	5.03	7.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64	0.59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61	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0	13.58	11.11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6	13.04	10.66

更正后:

特别提示:

6、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1,127.4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南京楠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市场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方案概要

(八)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1,127.4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南京楠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	106,880.00	91,127.42
合计		106,880.00	91,127.42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1,127.4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南京楠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	106,880.00	91,127.42
合计		106,880.00	91,127.42

三、本次募资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3、项目的投资概算

项目投资总额106,88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91,127.42万元。

第五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测算的假设前提

4、假设本次发行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上限进行测算,发行股份65,073,384股,募集资金总额91,127.42万元(该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仅为假设,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发行规模为准)。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前述假设,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股东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 标的影响进行了测算,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E)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E)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21,691.13	21,691.13	28,198.47
假设一:公司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比2020年增长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561.49	12,717.64	12,717.64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101.84	12,212.02	12,212.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95,209.17	107,926.81	199,506.81
每股净资产(元)	4.39	4.98	7.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59	0.55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6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0	12.52	10.23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6	12.02	9.82
假设二:公司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比2020年增长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561.49	13,873.79	13,873.79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101.84	13,322.21	13,322.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95,209.17	109,082.96	200,210.38
每股净资产(元)	4.39	5.03	7.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64	0.59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61	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0	13.58	11.11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6	13.04	10.66

除以上更正的内容外,原相关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1-102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更正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5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二次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6),因工作疏忽,现对已披露的原公告文件涉及的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测算的假设前提

4、假设本次发行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上限进行测算,发行股份65,073,384股,募集资金总额91,579.00万元(该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仅为假设,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发行规模为准)。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前述假设,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股东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 标的影响进行了测算,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E)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E)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21,691.13	21,691.13	28,198.47
假设一:公司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比2020年增长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561.49	12,717.64	12,717.64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101.84	12,212.02	12,212.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95,209.17	107,926.81	199,506.81
每股净资产(元)	4.39	4.98	7.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59	0.55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6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0	12.52	10.22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6	12.02	9.81
假设二:公司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比2020年增长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561.49	13,873.79	13,873.79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101.84	13,322.21	13,322.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95,209.17	109,082.96	200,210.38
每股净资产(元)	4.39	5.03	7.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64	0.59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61	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0	13.58	11.11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6	13.04	10.66

更正后: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测算的假设前提

4、假设本次发行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上限进行测算,发行股份65,073,384股,募集资金总额91,127.42万元(该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仅为假设,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发行规模为准)。

(二)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前述假设,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股东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 标的影响进行了测算,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E)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E)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21,691.13	21,691.13	28,198.47
假设一:公司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比2020年增长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561.49	12,717.64	12,717.64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101.84	12,212.02	12,212.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95,209.17	107,926.81	199,506.81
每股净资产(元)	4.39	4.98	7.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59	0.55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6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0	12.52	10.22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6	12.02	9.81
假设二:公司2021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比2020年增长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561.49	13,873.79	13,873.79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101.84	13,322.21	13,322.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万元)	95,209.17	109,082.96	200,210.38
每股净资产(元)	4.39	5.03	7.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64	0.59
扣非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61	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0	13.58	11.11
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6	13.04	10.66

除以上更正的内容外,原相关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1-103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更正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5日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7),因工作疏忽,现对已披露的原公告文件涉及的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99,400.00万元调减为不超过91,579.00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更正后: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99,400.00万元调减为不超过91,127.42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除以上更正的内容外,原相关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1-104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更正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5日披露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98)因工作疏忽,现对已披露的原公告文件涉及的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99,400.00万元调减为不超过91,579.00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更正后: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99,400.00万元调减为不超过91,127.42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除以上更正的内容外,原相关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5299 证券简称:舒华体育 公告编号:2021-038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8月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泉州市台商投资区张坂镇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二期厂区2号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8,839,97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7.482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维建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傅建水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8,839,877	99.9999	100	0.0001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5,000	99.9049	100	0.0951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1/2以上审议通过。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章志强、高丹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5299 证券简称:舒华体育 公告编号:2021-039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股票于2021年8月3日、2021年8月4日、2021年8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1年8月3日、2021年8月4日、2021年8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上网公告附件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回函。

特此公告。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编号:2021-036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相关议题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土地收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2021-037杭萧钢构关于控股子公司土地收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编号:2021-037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土地收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一一杭萧钢构(河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公司”)与玉田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就河北公司位于伯雍大街北侧的两宗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事宜达成一致。两宗土地占地面积共计63,607.38平方米,现实测面积63,072平方米。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交易概述

近日,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一一河北公司与玉田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就河北公司位于伯雍大街北侧的两宗国有土地 (占地面积共计63,607.38平方米即95.41亩,现实测面积63,072平方米即94.608亩)使用权收储事宜达成一致。本次土地收储由玉田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按照玉政字[2020]37号《玉田县城区低效用地再开发暂行管理办法》执行,上述土地出让收益按照比例与企业分成,分成价款在上述土地出让后30日内拨付。

本次交易于2021年8月5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玉田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法定代表人:杨国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30229750282369M

企业性质:事业单位

注册地址:玉田县伯雍东街279号

宗旨和业务范围:负责闲置土地的回收 收购 储备工作 盘活存量土地 审核供地 收回土地使用权 土地资产处置

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收储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收储两宗土地为河北公司老厂区相关土地,位于伯雍大街北侧:一宗不动产权证号为冀(2017)玉田县不动产权第0000625号,占地面积44,336.04平方米(66.5亩),批准用途为工业,使用权类型为出让;另一宗不动产权证号为冀(2017)玉田县不动产权第0000623号,占地面积19,271.34平方米(28.91亩),批准用途为工业,使用权类型为出让。两宗地占地面积共计63,607.38平方米(95.41亩),现实测面积63,072平方米(94.608亩)。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两宗土地及其地上建筑物的账面净值为12,275,216.78元人民币。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法定情形。上述土地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本次交易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收购方:玉田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被收购方:杭萧钢构(河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收购范围:杭萧钢构(河北)建设有限公司位于伯雍大街北侧土地,该地块共两宗国有土地使用权,一宗不动产权证号为冀(2017)玉田县不动产权第0000625号,占地面积44,336.04平方米,批准用途为工业,使用权类型为出让;另一宗不动产权证号为冀(2017)玉田县不动产权第0000623号,占地面积19,271. 34平方米,批准用为工业,使用权类型为出让。两宗地占地面积共计63,607.38平方米,现实测面积63,072平方米。

经玉田县2021年第三次土地管理委员会会议研究通过,由县收储中心对上述土地予以收购储备。乙方同意按照县政府第三次土地管理委员会会议决定进行收储。

收购价款及收购款支付:河北公司为玉田县“退二进三”项目企业,按照玉政字[2020]37号《玉田县城区低效用地再开发暂行管理办法》规定,土地出让收益按照比例与企业分成。分成价款在该宗地出让后30日内拨付给乙方。

玉政字[2020]37号《玉田县城区低效用地再开发暂行管理办法》第五章第十二条规定“实施低效用地再开发的土地由政府收储后进行公开竞价出让,土地出让总价款全部缴入县财政。原土地使用权人未参与竞买或参与竞买未竞得该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开竞价出让成交后,按公开竞价成交价依法依规扣除集体应得、上级计提及相关税费等资金后的60%给予原土地使用权人补偿。补偿后,地上建筑物、构筑物等不再另行补偿。”

河北公司已收到玉田县土地收购储备中心于2021年8月3日出具的《土地收储进展函告》:“上述两宗土地已签订土地出让合同,成交价为59,603.04万元,受让单位已全额支付土地出让价款。”

五、本次收储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两宗土地的收储是公司支持玉田县对土地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响应玉田县土地规划要求进行的交易,公司通过本次交易收到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的运营资金,为公司从传统制造向智能制造转型发展提供支持。河北公司新生产厂区已搬迁至玉田经济开发区并已投产,上述土地的收储不会影响河北公司的经营发展,更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

(二)本次两宗土地收储,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在扣除涉及资产账面净值、收储费用、搬迁费用、相关税费等支出后预计为公司带来重大收益。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具体金额最终以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三)公司将继续积极关注本次土地收储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本次收储的两宗土地为河北公司老厂区相关土地,不会对河北公司及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土地收储事项是公司支持玉田县对土地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响应玉田县土地规划要求进行的交易,收储事项有利于公司统筹整合资源,优化业务布局,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本次事项的审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和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土地收储事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3.玉田县2021年第三次土地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

4.玉政字[2020]37号《玉田县城区低效用地再开发暂行管理办法》

5.《土地收储进展函告》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488 证券简称:展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9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册资本等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5月17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鉴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能达成,公司应对所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工作已于2021年7月23日完成。注销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292,517,400股变更为291,990,440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92,517,400元变更为291,990,44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近日,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工商备案,现已取得无锡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726562432W
名称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	无锡市梁溪区飞宏路8号
法定代表人	韩铁林
注册资本	29199.044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1年02月06日
营业期限	2001年02月06日至******
经营范围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专用配套件的技术开发、制造、销售;机电一体化工程、物联网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物联网软硬件的系统集成;分布式光伏发电;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零配件零售;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租赁;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汽车新车销售;蓄电池租赁;电池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电池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动机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展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929 证券简称:亚翔集成 公告编号:2021-043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翔集成”)于近日收到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发来的《国内竞争性谈判成交通知书》(编号:21AT08048803829),确认亚翔集成成为合肥蓝科投资有限公司晶合二厂厂务及配套项目L40洁净室工程项目的成交供应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主信息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合肥市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综合保税区内,专注于半导体晶圆生产代工服务,是安徽省首家12英寸晶圆代工企业,也是安徽省首个超百亿级集成电路项目。晶合集成初期的主要产品为面